

湖南省企业破产处置府院协调机制办公室

湘破产协调机制〔2021〕1号

湖南省企业破产处置府院协调机制办公室 关于印发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谢建辉、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田立文在湖南省企业破产处置府院协调机制第一次联席会议上讲话的通知

省企业破产处置府院协调机制成员单位：

2021年2月25日，省企业破产处置府院协调机制第一次联席会议在省政府召开。会上，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谢建辉对全省企业破产处置工作做了部署，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田立文对全省法院破产审判工作提了要求。为更好地贯彻落实会

议精神，全面推进我省企业破产处置工作，现将两位领导的讲话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附件：1.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谢建辉在湖南省企业破产处置府院协调机制第一次联席会议上的讲话
2. 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田立文在湖南省企业破产处置府院协调机制第一次联席会议上的讲话



湖南省企业破产处置府院协调机制办公室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代章)

2021年3月29日

附件 1

在企业破产处置府院协调机制 第一次联席会议上的讲话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谢建辉

2021 年 2 月 25 日

同志们：

刚才，杨翔、永健同志汇报了有关工作情况，各成员单位审议相关文件并发表了意见建议，立文院长就下步工作提出了要求，讲得都很好、很到位，请大家抓好落实。在此基础上，我再讲几点意见。

一、充分肯定前段破产审判和处置工作

刚才听了大家的发言，总的感觉，近三年破产审判和处置工作成效显著。

一是法院和各部门高度重视。把破产审判和处置工作作为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发展的重点工作抓。

二是法院牵头形成了很好的工作机制。市场化导向、差异化处置、专业化审理、机制化推进，工作机制运行非常有效。在运行当中，专业化、市场化、法治化理念贯穿始终。

三是工作卓有成效。三年时间，共受理破产申请案件 1253

件，经审查裁定受理破产案件 630 件，审结进入破产程序的案件 171 件，共清理债务 176.19 亿元，盘活企业资产 101.91 亿元，有效维护了债权人、债务人企业、企业职工等各方合法权益，为湖南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在此，我代表省委、省政府向法院和各成员单位的辛勤努力和付出表示衷心感谢。

二、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做好企业破产处置工作责任感和主动性。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认识到，企业破产处置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还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部分企业、社会公众、一些部门对企业破产处置工作还存在认识偏差。思路决定出路，站位决定工作力度和主动性，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非常重要。第一，企业破产处置是一件大事。事关高质量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研讨班上反复强调，要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新发展阶段会遇到新的发展环境、新的发展任务等，其中最重要的是高质量发展。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是要高质量配置资源，高质量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和生产要素的决定性作用，释放要素和资源效益。贯彻新发展理念需要各方努力，其中破产企业处置工作与之息息相关。构建新发展格局，一方面是自立自强创新，另一方面是扩大内需，还有就是畅通循环，包括供需循环、内外循环、各主体之间循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构建新发展

格局的主线，僵尸企业出清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包括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三去一降一补”，解决企业占有资源、要素不产生效益的问题。第二个阶段是“破、立、降”。第三个阶段是“巩固、增强、提升、畅通”。这三个阶段都把僵尸企业出清作为重中之重。因为这关系到营商环境的优化，一个地方企业破产处置工作没有做好，就会影响营商环境、金融生态，对企业发展的集聚度、集中度带来影响。事关改革。有三项改革都与僵尸企业出清相关。首先，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其次，2020年5月中央下发文件，要求加快完善新时代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特别提到了企业破产处置问题，要求高效配置要素资源。再次，今年为适应“三新”要求，提出构建高标准市场化体系，明确要求把僵尸企业处置清理和企业破产处置工作做好。事关稳定。破产企业处置涉及多个债权人，风险可以传导到更多主体，可能由经济领域传导到社会领域、再传导到政治领域，这就涉及社会、经济、政治稳定。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统筹发展与安全两件大事，安全和稳定是底线。事关民生。破产企业处置背后涉及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还有的涉及企业职工的就业和收入，一个职工就是一个家庭，破产工作与民生息息相关。第二，企业破产处置是一件实事。这是正常的经济发展规律。企业破产不是让不让他破、想不想破的问题，而是市场经济发展的结果。企业运行、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成长一样。企业由成长期、发展期到衰弱

期，是经济发展规律。这是经济新发展阶段的常态。随着经济进入新发展阶段，竞争越来越激烈，发展要求越来越高。很多企业在发展过程中不适应社会、市场变化，面临被市场淘汰的情况。在这种背景下，企业需要破产退出，这就需要我们为他们提供服务。服务对象既包括破产企业主体，也包括债权人、企业职工等。在优化营商环境过程中，我们把涉法涉诉问题、企业破产问题作为攻坚点之一。破产企业处置是一项实打实服务百姓、服务企业、服务社会的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明确要求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做好破产企业处置工作就是办实事，就是贯彻落实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第三，企业破产处置是一件难事。企业破产处置工作确实很难，如果不难就不需要建立府院协调联动机制。企业破产处置工作不是法院说了算、做得了的。我认为：破不破是市场说了算（市场化破产）。企业产品没有了市场需求，没有市场份额，没有经济效益了，就必须根据市场要求破产。怎么破是法律说了算（法治化破产）。企业申请破产后，要严格依法审查是否符合立案受理条件，受理后要严格依照法定程序推进。能不能破得了、整得好、稳得住，大家说了算。需要各成员单位协同推进。比如，能不能破得了。如税收问题、登记注销问题、信用问题、无产可破等问题，解决不了，申请破产启动不了，就破不了产。所以需要各部门积极协调破产重整和处置等相关工作。还有，能不能整得好。原则就是少清算、多重整。

怎样把企业重整好，真正释放市场活力，把要素资源效益发挥出来，需要金融、政策支持和各方服务。再则，能不能稳得住。需要公安、信访部门发挥好职能作用，按照属地负责原则，由各部门把社会稳定工作、风险处置工作做好。企业破产处置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方方面面，是关涉全局的大事、为民服务的实事、难事，各成员单位要认真履职尽责、敢于担当，主动做、自觉做。

（二）要充分发挥好政府职能作用，为企业破产处置提供有力有效保障。党中央、国务院对做好企业破产处置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企业破产处置，达哲书记去年就有批示，多次要求我们在优化营商环境、促进高质量发展、实施“三高四新”战略中把这些难题解决好。伟明省长开年上班第一天就研究抓好优化营商环境和园区发展这两件事情。优化营商环境中涉法涉诉和企业破产处置工作是重点，今年准备开展几项攻坚行动，企业破产处置摆在攻坚行动的重要位置。政府各部门如何发挥职能，为企业破产处置工作提供强有力保障，主要有几方面要求。一要强化责任。强化牵头统筹协调责任。府院协调机制由法院和发改委双牵头，政府侧由发改委牵头。要把办公室职责发挥出来，做好统筹协调、督导检查，积极破解难题，对于重大难题要及时发现、研究、解决。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强化部门责任。各部门单位要按照通知精神落实责任，认责履责，把责任实化细化。强化属地责任。要把

责任压实到各市县，企业在哪里，所在市县就要属地负责做好相关工作。二要突出重点。22 个部门共涉及 16 项工作，都要抓好抓实。从工作内容看：重中之重是抓好四个方面，一是解决“三难一缺”问题。第一，解决税收办理难问题。由税务部门牵头把这项工作落实到位。第二，解决登记注销难问题。由市场监管局牵头，相关部门协同解决。第三，账户和征信办理难问题。由省发改委和人民银行长沙中心支行双牵头协调相关部门解决好。刚才提到了自然资源厅涉及到的产权登记问题、人社厅涉及到的社保问题、医保局涉及到的医保问题，这些都由相关部门联动解决。第四，资金问题。我赞成大家的意见，今天要研究解决的就是无产可破企业启动资金保障问题，由省财政厅牵头解决，不仅解决省本级问题，还要指导解决各级资金保障问题。可以先制定指导意见，明确省本级怎么做，对下级参照适用提出要求。至于资金管理、社会资金引入等，由高院、财政、司法、民政等部门再行研究。二是解决机制不完善问题。对于机制不完善问题，从工作实际出发，实行两级覆盖，建立府院联动机制。所有市州都必须建立，有需要的县市区要建立相应联动机制。从工作要求看：第一，要简化便利程序。各相关部门要简化便利破产企业处置相关程序，把相关手续、程序简化便利化，提高企业破产处置效率。第二，要规范政策措施。省市县政策要有效衔接和联动。除上述 4 方面重点工作外，各部门要依照自己的职责，根据部门具体工作情况，明确工作规

范和政策要求。第三，要有支持政策。要全力支持企业重整、重组。金融监管部门可以单独就资产管理公司怎么做、金融机构怎么支持予以明确，地方金融监管局牵头联动金融机构明确对重整、重组的支持措施。相关部门要积极出台优惠政策，支持破产处置工作。第四，要破解个案难题。有时破产企业存在个案难题，相关政策规范对该个案不一定有作用，可以按照历史遗留问题、参照房地产信访问题处理办法，一案一策，破解个案难题。三要创新思路。对于企业破产处置工作，一定要以解决问题和顺利推动破产处置工作为目的，解放思想、创新思路、创新做法。第一，可以采取“拿来主义”，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做法，别人能做的我们也可参考借鉴。第二，“拿来主义”还解决不了的，就创造自己的办法，在明确底线红线前提下，创新思维，找到处置办法。四要主动履职。企业破产处置工作是各部门分内工作，不要等法院、发改委提出要求后才开展工作，各部门要根据工作职能职责主动研究、解决问题，主动处理相关工作。各部门对16项工作都要有措施，制定相应规范性文件，指导下面开展工作。五要协同联动。协同联动包括“三共一及时”：第一，问题要共同处置，涉及破产企业难题要共同协商处置。第二，信息共同分享。第三，难题共同研究。第四，工作及时沟通。六要督导考核。第一，由协调机制办公室对破产处置工作推进情况进行调度督导，调度督导情况要报省委、省政府和府院协调机制。第二，考核工作做到“两个纳入”，将破产处置

工作纳入营商环境评价（含市州），并纳入中央驻湘单位、省直部门绩效评估。

（三）要加大法院工作力度，全面开创破产审判工作新局面。一要进一步加大僵尸企业清理力度。法院要加大僵尸企业破产案件审理力度，提升审判效率，加快审结相关案件。党中央、国务院每年都要求我们报送僵尸企业处置情况。目前，法院受理裁定的破产案件数量还不多，希望进一步加快案件办理进度。二要进一步提高破产审判专业化水平。破产案件审判是一项专业性很强的工作，法院已经按照市场化、法治化、专业化理念完善了相关工作机制。现在破产企业主体多元化，民营企业破产数量越来越多，占总量的**90%**，新经济、新业态、新技术主体越来越多。特别是，在“双创”背景下，许多大学生、研究生也加入到创业队伍，他们专业素养强，但创业未必是强项，**100**家创业企业中可能有很多企业不一定成功，未来走破产程序的企业将会越来越多。因此，法院需要进一步提升专业化水平，不仅要知悉法律，还要了解相关专业知识，以更好开展企业破产审判工作。三要进一步提高破产审判质效。破产审判和处置工作，一要寻求司法效果，做到公平正义；二要寻求社会效果，维护各方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三要寻求经济效果，激活市场主体活力，激发要素资源效益，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实施“三高四新”战略提供保障，实现司法、社会、经济效果有机统一。

总而言之，希望这次联席会议后，企业破产处置和审判工作能为“三高四新”战略实施作出贡献，在全国创造一些模式和亮点。衡量工作的标准就看是否有效果，能否解决问题，并保证企业能够破得了、整得好、稳得住，能够促进经济社会发展，这就是机制运行的目标。

关于大家提出的意见建议：一是请牵头部门和省高院尽快将四个讨论稿进一步修改完善好，争取三月底之前下发。二是对于 16 项工作，各牵头责任部门要依照职责指导下级怎么做，拿出可操作、可落地的意见，这些指导意见全部汇总到省高院和协调机制办公室。三是刚才大家提出了好的工作方面意见建议，请省高院、省发改委在下一步工作中改进完善。特别是医保局提出的建议，会后请府院协调机制办公室吸纳。

附件 2

在企业破产处置工作府院联动机制 第一次联席会议上的讲话

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田立文

2021 年 2 月 25 日

建辉常务副省长，各位领导，同志们：

今天我们齐聚一堂，共同召开全省企业破产处置工作府院联动机制第一次联席会议，这是湖南法院破产审判的一件大事，更是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三高四新”战略实施的一件大事。

近年来，省委、省政府对企业破产处置工作和法院破产审判工作高度重视。省委达哲书记亲自研究、亲自部署、亲自推动，去年 6 月，任省长时就专门作出重要批示，肯定了府院协调联动机制对促进我省营商环境优化、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方面的积极作用。建辉常务副省长多次就推进企业破产处置工作作出批示指示，要求依法处置“僵尸企业”，加大工作力度。省各有关成员单位也给予了大力支持，做了大量的磋商和研究工作，最终促成了由 22 家成员单位组成的企业破产处置工作府院联动机制的建成。今天，省各相关成员单位的领导也出席了

会议。永健副主任介绍了府院联动机制文件出台的情况以及省发改委作为牵头单位所做的努力。借此机会，我代表全省法院向省委、省政府及各成员单位长期以来对全省法院、对全省法院的破产审判工作给予的关心和支持表示诚挚的感谢！

刚才，杨翔同志对全省法院三年来的破产审判工作情况和外省先进地区的作法以及下一步工作建议作了汇报，对四个文件讨论稿的起草作了说明；各相关单位对讨论稿以及全省法院破产审判今后的工作方向和工作重点提出了非常宝贵的意见建议，我们深受启发。会后我们将认真研究，充分吸收，尽快做好文件草案的修改完善，并把意见建议转化为推进我省破产审判工作发展的具体举措。待会儿，建辉常务副省长还将对破产处置工作作重要指示，我们一定认真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对全省法院更好发挥破产审判职能简要讲五点意见：

一要树立新理念，把破产审判工作放到服务保障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大局中去谋划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在于经济循环的畅通无阻。刚刚结束的全省市厅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达哲书记也指出，构建新发展格局必须牢牢抓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工作主线。在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程中，通过破产审判为产权保护、僵尸企业清理以及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提供司法保障，已经成为人民法院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重要任务。全省法院要始终胸怀“国之大者”，把破产审判放

到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的政治高度，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落地落实。要始终坚持服务大局，把破产审判作为服务保障我省“三高四新”战略实施的结合点、着力点，积极参与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集中优秀审判力量，打通破产审判工作的“难点”“堵点”，对标破产法治发达地区，切实发挥破产审判优胜劣汰和正向激励的功能作用，努力在司法层面推动营商环境提升，助力“十四五”时期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始终统筹发展与安全，把破产审判作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抓手。紧紧抓住处置“僵尸企业”这个牛鼻子，采取多种措施化解企业破产面临的各类风险，做好“僵尸企业”依法清理、退出市场工作，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湖南。

二要探索新机制，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好效果推进全省破产审判工作。全省法院将以落实府院联动机制为契机，在各成员单位的大力支持下，认真贯彻本次会议精神，加强良性互动，促进联动机制的科学良好运行。要完善市场化破产审判机制，把法治思维与市场思维结合起来，充分运用市场机制，多措并举提升破产案件审理效率，降低破产案件办理时间和成本，提高审判质效。要推进“执转破”常态化、制度化，加强执行部门与审判部门的沟通联动，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机制、破

产财产网络拍卖机制、管理人市场化选任机制等，进一步畅通“执转破”法律通道，形成工作合力。要健全破产审判规则体系，统一破产案件法律适用机制，最大程度保护各方合法权益，努力让市场主体在每一个破产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要优化破产管理人监督机制，加强破产管理人动态管理、分级考核制度，鼓励、引导各市州成立破产管理人协会，通过行业自治实现管理人行业健康发展。

三要明确新目标，探索新方法，加快形成破产法实施的湖南样本。全省法院要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发扬敢为人先的湖湘精神，积极培育、发掘本地破产法特别是府院联动机制实施中的好做法、好经验。要在破产处置工作上谋创新，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配合，对庭外重组、投资人招募、管理模式、事项表决、财产处置、个人破产等方面进行新尝试。省法院将及时汇聚各市州前期探索、先行先试的集合效应，及时推广先进经验，通过以点带面，多点开花，培育创造湖南破产审判工作可复制、可借鉴的新经验。要在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上求突破，从我省企业实际和经营特点出发，灵活采取多种重整模式，切实发挥重整制度对破产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债务负担化解、产业层次提升和市场空间拓展方面的积极作用，保护企业家创新创业积极性。要在推进现代科技与破产审判深度融合上出亮点，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提高破产财产变现能力，通过信息化竞争方式处置破产财产，最大程度实现各方利益共赢。

四要打造新高地，构建协作共赢新模式。省政府建立了22家省直单位参与企业破产处置工作府院联动机制，为破产审判创造了前所未有的良好条件。省法院要抓住有利契机，努力推动破产审判走在全国法院前列。要加强破产审判研究。积极利用我省丰富的学术资源开展学术研讨，推动破产法的理论与实务创新；加强破产法实施宣传，推动全省法院破产审判质效不断提升。要学习兄弟省份先进经验。坚持“走出去、请进来”，学习外省经验为我所用，鼓励经济发达地区的管理人、投资人参与我省企业破产工作，带动促进我省相关法律服务水平的提高和投资领域的拓展。要提升涉外破产审判能力。当前，我省自贸区建设如火如荼，涉自贸区破产案件将会越来越多。我们要未雨绸缪，积极对接国际先进破产法理念和通行规则，妥善审理涉及境外因素的跨境破产案件，依法平等保护境内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增进外国特别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对湖南破产司法实践现状及改革发展成就的了解和认可，不断提高湖南破产审判的国际公信力和影响力。

五要着眼新定位，打造全国一流的破产审判队伍。破产审判队伍的专业化建设是破产审判工作的关键。要加强业务培训。以专业化为导向，积极推进高层次破产法人才专项培训，进一步加强对法官跨领域法学知识、解决社会矛盾、处理应急事务、协调各方利益等方面理论和实践能力的综合培养。要建设专业团队。根据案件数量及岗位需要，配齐配强破产审判团队，建

立更加科学的破产案件绩效考评机制，充分调动破产审判队伍的积极性，形成吸引、培育专业破产法人才的“强磁场”，努力打造一支在全国法院有重要影响的一流破产审判队伍。要推动设立长沙破产法庭。高站位、高标准、高起点推动破产审判专业机构建设，积极争取最高人民法院和党委政府支持，推动设立长沙破产法庭，创新提升破产审判能力，为把湖南打造成为中部地区破产审判新高地发挥引领作用。

今天的联席会议成果丰硕，为下一步全省法院破产审判工作指明了方向。全省法院将切实担负起职责使命，加强破产审判工作，为服务保障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建设现代化新湖南作出新的贡献。

抄送：各市州政府，省各级人民法院，各市州发展改革委

湖南省企业破产处置府院协调机制办公室 2021年3月29日印发
